職場霸凌防治宣導--

職場霸凌防治新規已於 2026 年 7 月 1 日正式上路，依據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與《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準則》，職場霸凌防治新規已於 2026 年 7 月 1 日正式上路，依據《職業安全衛生法》與《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準則》，職場霸凌之認定，應符合本法第二十二條之一第一項 之定義，並綜合審酌事件發生之背景、頻率、場所、行為 人動機、目的及下列各款情形： 一、對特定人刻意排擠、忽視、冷落、不讓參與必要 之重要會議、事務或活動。 二、對特定人破壞或刻意阻礙其工作、利用職務刁 難、刻意隱瞞資訊或提供不實資訊。 三、對特定人以權力欺壓，刻意分配不合理工作目標 或與能力明顯不符之工作。 四、對特定人刻意散布其謠言或揭露隱私。

職場霸凌防治宣導影片

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ptlgGP1fHiQ